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补选胡坤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董事变更情况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陈兰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 陈兰女士因工作变动, 申请辞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陈兰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及其他任何职务, 陈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为维护公司董事会的稳定, 确保公司重大事务决策工作的正常开展, 经公司股东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推荐,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 拟提名胡坤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胡坤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第七届非独立董事后, 由其接任陈兰女士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中的职务。

胡坤先生拟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董事会对陈兰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工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备查文件

(一) 经参加表决的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胡坤先生简历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附件：

胡坤先生简历

胡坤：男，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现任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曾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兼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中北国技（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中部知光技术转移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清华大学国际技术转移中心暨科威国际技术转移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与咨询部经理等职务。

胡坤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非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